

关于卓能电气更名费用变更说明

集团公司：

深圳市九洲卓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能电气）30%股权转让事项，股东进芯微已于2024年1月18日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约定付款，根据集团公司《关于同意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深圳市九洲卓能电气有限公司30%股权的批复》意见第三条：同意公开挂牌转让后对深圳九洲卓能租赁九洲电器大厦和九洲（深圳）工业园物业给予一年期租金优惠，用于补偿其因更名造成的市场开拓及客户维护的不利影响和损失，优惠总金额不超过73.09万元。按照“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建议优惠金额整体由深圳九洲电器承担，深圳九洲电器按照有关流程办理。

由于卓能电气基于厂房租金成本和自身发展需要已经搬离九洲（深圳）工业园，九洲电器大厦租赁面积只有341平米，无法按照批复方式兑现补偿金额。为了妥善处理卓能电气更名补偿费用，建议按照“谁受益谁承担”的原则，费用由深圳九洲电器承担，由深圳九洲电器与卓能电气直接签署《关于九洲卓能电气更名的补偿协议》以明确支付金额和支付方式等内容。

以上说明，请批示！

深圳市九洲电器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9日

